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独立、认真地履行和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报告期内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现将2019年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1、2019年度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序号	日期	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1	2019 年 2 月 1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签订〈融资协议〉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议案》； 3、《关于延长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议案》； 4、《关于延长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议案》； 5、《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部分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2019 年 3 月 27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计提 2018 年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	2019 年 4 月 2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6、《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7、《2018 年度审计报告》； 8、《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19年6月18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关于终止 AS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3、《关于终止欧绿保项目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5	2019年7月30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2019年8月29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	2019年10月22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豁免召开临时董事会提前 3 日通知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债权人签订〈债务抵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19年10月25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019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列席公司重要会议，监督工作规范化、日常化

2019年，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例会，了解与监督公司各项重要工作的决策以及实施的进展情况。监督公司财务、经营管理和公司内部控制中的各项工作。同时在监事会内部逐步完善工作机制，针对董事会决策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和监督，从整体上增强对公司依法经营的认知、把握和监督，使监督工作规范化、日常化。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9年度，监事会依法列席和出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项内控制度规范、健全，无违规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

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企业会计准则,财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允的,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审计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4、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公司监事会 2020年度工作计划

2020年,监事会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督促董事会积极采取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回收及进入司法重整程序的推进工作,知悉并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员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